联合国 A/76/945-S/2022/684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2 September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 会
第七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44 和 78
塞浦路斯问题
海洋和海洋法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七年

2022 年 9 月 9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转递 2022 年 9 月 8 日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代表穆罕默德·达纳给你的信(见附件)。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4 和 78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并在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网站以及下一期《海洋法公报》上发布为荷。

常驻代表
费里敦·哈迪·瑟纳尔勒奥卢(签名)

22-21702 (C) 190922 220922

请回收

2022 年 9 月 9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此回应 2022 年 8 月 3 日希族塞人驻纽约代表给阁下的信，该信已作为大会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A/76/915-S/2022/599)分发，信中再次歪曲了塞浦路斯现实情况。事实上，希族塞人方面长期以来一直利用土族塞人方面在国际平台上的缺席，在塞浦路斯问题上误导国际社会。因此，我不得不以书面形式作出回应，以正视听。

首先，我想提醒希族塞人代表，塞浦路斯共和国根据土族塞人和希族塞人订立的塞浦路斯问题国际条约(即建国、同盟和保障条约)于 1960 年成立，当时英国政府将塞浦路斯主权移交给由上述政治上平等的伙伴组成、“以伙伴关系共同行动”的伙伴关系共和国。1960 年共和国的合法性在于两族人民在所有国家机关中的共同存在和有效参与。任何一方都无权统治另一方，也无权在另一方不在国家及其政府所有机关中的情况下作为全岛政府。

与希族塞人代表试图描述的情况相反，1963 年 12 月希族塞人对土族塞人进行屠杀，当时所有国家机关中的所有土族塞人都在枪口下被强行驱逐。自此，1960 年塞浦路斯共和国被毁灭。土族塞人伙伴不接受希族塞人方面接管两族合作国家的企图，并通过其民族抵抗阻止希族塞人方面将其权力扩展到土族塞人。自 1963 年两族共和国被蓄意摧毁以来，没有一个单一的宪法政府或共和国能够代表岛上两族人民。双方从此各自为政，而希族塞人行政当局继续自称“塞浦路斯共和国政府”。

因此，南塞浦路斯希族塞人行政当局没有任何法律或道德权利声称代表希族塞人以外的任何人，该行政当局在“塞浦路斯政府”这一自命不凡的自封头衔下，没有任何法律或道德权利或管辖权代表土族塞人或以其名义行事，土族塞人的唯一合法代表是根据《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宪法》选出的代表。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是充分运作的民主国家，只有其当选/任命的代表才有权代表土族塞人和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行事。

长期以来，希族塞人代表一直向国际社会提供错误信息，将塞浦路斯问题描述为“占领”问题。实际上，土耳其在该岛的合法和正当存在符合 1959 年塞浦路斯问题国际条约，而安全理事会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的任何决议都没有将这种存在称为“占领”。事实上，土族塞人在希族塞人手中经历了 11 年的煎熬，最终雅典军政府及其希族塞人同伙策划了未遂政变，妄图将整个岛屿并入希腊(希塞统一)并彻底消灭土族塞人，保证国土耳其不得不介入。应着重指出，塞浦路斯问题始于 1963 年而非 1974 年，当时希族塞人方面强行篡夺了伙伴关系塞浦路斯共和国的称号，并将土族塞人伙伴驱逐出所有国家机关。在 1963 年至 1974 年期间，希族塞人在希腊的帮助和鼓励下，参加了针对土族塞人的族裔清洗运动，即所谓的阿克里塔斯计划，最终目的是实现希塞统一。这场大规模暴力和随后严重侵犯人权行为迫使安全理事会于 1964 年部署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以制止针对土族塞人的流血和暴行。鉴于大量联合国文件都证实了这些危害人类罪，希族塞人代表的言论没有事实依据，而是众所周知的希族塞人宣传机器的又一次操作。

关于希族塞人代表提到的塞浦路斯解决方案，应提醒注意，经过 50 年失败的谈判进程，双方没有就“两区两族联邦”模式达成共识，令人遗憾的是，谈判进程除了使岛上现状永久化之外，毫无作用。与其采取这种行不通的模式，不如两国在其固有主权平等和平等国际地位的基础上建立合作关系，这是既能使岛上两族人民互利又能促进东地中海地区亟需的安全、稳定与合作的唯一框架。还令人关注的是在该信中可看到，希族塞人方面不仅歪曲塞浦路斯的历史事实，而且还歪曲最近的事实。事实上，国际社会的每一个成员都很清楚，希族塞人方面应对安南计划以及在克朗-蒙大拿举行的塞浦路斯问题会议的失败负全部责任，而且这两个解决问题的尝试都得到了土耳其的全力支持。此外，希族塞人将解决问题的努力描述为土耳其企图“在指控不愿意分享权力和财富的幌子下，将土族塞人社区变成在重新统一的塞浦路斯控制决策的战略工具”，这再次证明了阻碍解决该岛问题的心态。这也是对土族塞人的完全不尊重，希族塞人方面声称与土族塞人一道平等构想岛上的共同未来。

关于希族塞人代表对碳氢化合物的评论，他故意不提岛上及其周围的自然资源属于土族塞人和希族塞人。只有通过岛上双方的对话与合作，才有可能缓和紧张局势，而正是希族塞人方面坚持在该区域采取单方面步骤，加剧了紧张局势，导致不稳定。因此，我们同意阁下关于此事的评估(S/2022/534，第 45 段)，你在信中强调你对塞浦路斯境内和周边紧张局势的关切，重申避免“单方面行动”的重要性，并呼吁双方“为了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利益，紧急寻求双方都可接受的持久解决办法，解决与该区域自然资源和正在进行或计划进行的能源合作项目有关的分歧”。

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并认识到合作对增进塞浦路斯双方之间信任的重要性，土族塞人方面于 2011 年、2012 年和 2019 年向希族塞人方面提出了建设性建议。此外，2022 年 7 月 1 日，土族塞人方面提出了一项替代提案，这是促成就碳氢化合物开展合作的新尝试，其中特别包括就其他能源相关问题开展合作的具体提案。我们愿意与希族塞人方面真诚合作，探讨将会改善所有土族塞人和希族塞人日常生活的想法，只要这些想法是双方同意的，对双方有利，尊重双方的平等，并且不涉及或暗示一方的权力延伸到另一方。

最后，我谨再次提醒希族塞人代表，希族塞人方面的对应方是土族塞人方面，而不是土耳其。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4 和 78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并在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网站以及下一期《海洋法公报》上公布为荷。

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
代表
穆罕默德·达纳(签名)